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07日至2025年08月06日止。

第 8340977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11日

商 标

活悦满满

申 请 人 芜湖腾美日用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芜湖市湾沚区南湖路与经二路交叉口林安物流园一期B3#104室

代理机构 安徽深蓝律师事务所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织布机卷线轴；合成纤维设备；制革机；磨粉机（机器）；模压加工机器；化妆品生产设备；化学工业用电动机械；制氧、制氮设备；气体分离设备